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文件 辽宁省财政厅

辽工信投资〔2026〕65号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 印发《辽宁省制造业固定资产贷款贴息及 担保补贴实施细则（2026年）》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沈抚示范区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局，各市财政局、沈抚示范区财政金融局：

为着力打造具有辽宁特色的“2211”产业体系，有效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壮大，根据《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辽财经规〔2026〕4号）有关规定，我们制定了《辽宁省制造业固定资产贷款贴息及担保补贴实施细则

则（2026年）》。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落实。



辽宁省制造业固定资产贷款贴息及 担保补贴实施细则（2026 年）

为着力打造具有辽宁特色的“2211”产业体系，有效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壮大，根据《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辽财经规〔2026〕4号）有关规定，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支持对象

（一）申报单位原则上应为制造业企业（以GB/T 4754-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为准，含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财务管理机构和制度健全，纳税记录良好。

（三）诚信守法，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含）以上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事件），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四）项目在辽宁省域内实施，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已于2024年1月1日后依法办理核准或备案（创新载体建设、智改数转、化工老旧装置淘汰退出和更新改造项目不做备案要求），建设内容需体现数字化、智能化应用等。

（五）项目贷款用途重点用于设备投资（含配套软件）等支出。

（六）已与经办银行签订合法有效的贷款合同，且贷款已实际发放到位。

下列情形不纳入支持范围：

- （一）项目用地、土建等所产生的贷款利息。
- （二）逾期还贷产生的逾期贷款利息、加息、罚息。
- （三）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 （四）其他有明确规定不得进行支持的项目。

二、支持方向

（一）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项目。支持企业采用新技术、新工艺等实施新建项目或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服务型制造、补链延链强链等项目，支持项目建设中使用银行贷款购置相关设备及软硬件等，引导扩大工业有效投资。

（二）智改数转和绿色低碳发展项目。支持企业实施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等项目，以及实施节能降碳改造、节水改造、工业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

（三）创新载体建设项目。支持项目在产业创新、技术升级等各类创新载体建设中，使用银行贷款购置各类研发仪器、设备和工具、试验测量仪器及配套软件等。

（四）其他项目。落实国家和省相关政策，支持企业使用银行贷款购置软硬件设备。

三、支持方式及标准

（一）贷款贴息方式

对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与银行全新签订贷款合同（不含续贷、置换等），并已实际发放贷款的项目，按照不超过一年

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80%的比例予以贴息，贴息期限不超过 3 年，原则上按季度予以补贴。单个项目年度省级贴息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同一企业多个项目符合贴息条件的，按项目贷款额分别测算贴息金额，单个企业年度累计贴息上限 1000 万元。

贴息金额=符合要求的贷款本金（按设备购置金额取值）×实际贴息比例×（实际付息天数/360）。本金发生变化的分段计算后累加。

（二）融资担保补贴方式

对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经政府担保机构增信贷款，且与申请贴息为同一笔贷款发生的担保费用，按照不高于年化 0.5% 的贷款担保费率进行一次性补贴。合作担保机构需经省级地方金融监管局批准，获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单户企业年度补助上限 500 万元，担保费补助上限与贴息补助上限分别计算。

担保补贴金额=担保贷款的本金（与申请贴息为同一笔贷款）×0.5%（企业实际支付担保费率低于 0.5% 的，按照实际担保费率补贴）。

四、实施流程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申报通知，通过辽宁省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企业申报端：<https://lqt.gxt.ln.gov.cn/>；政府审核端 <https://lgt.gxt.ln.gov.cn>），组织各市、县（市、区）进行线上申报和审核。涉密项目参照以下流程通过线下申报和审核。

（一）形成贷款项目储备库。各市、县（市、区）级工信

部门开展前期摸排，梳理本地区符合条件的企业项目。由企业发起项目入库申请，县（市、区）、市级工信部门依次进行初审和复审，通过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审核的项目实施入库管理，自动具备申报资格。

（二）推荐上报。对于已经获得贷款的入库项目，由市级工信部门推荐上报申请贴息；对于未获得贷款的入库项目，可向经办银行提出贷款申请，银行自主决策贷款发放条件并及时放款，符合条件的，由市级工信部门推荐上报申请贴息。通过融资担保贷款的，同步由市级工信部门推荐上报申请担保费补贴。相关推荐申请材料由市级工信部门加盖公章（附经办银行申请推荐文件）后报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三）省级审核。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会同经办银行省行（总行）对贷款贴息、融资担保补贴的项目进行相关材料审核。其中：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重点审核项目是否符合产业政策、是否合规等，经办银行省行（总行）重点审核企业贷款合规性、贴息条件、贴息金额等，以及银行担保贷款合规性、担保费用补贴金额、是否与申请贴息为同一笔贷款等。

（四）公示确认。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形成拟支持项目计划，报请省政府审定后，进行为期 5 天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向省财政厅提出资金分配方案。

（五）资金下达。省财政厅根据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提出的资金分配方案，按程序下达资金。其中：获得贴息资金的，由省财政厅将资金拨付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拨付至经办银行省行（总行），经办银行省行（总行）按程序及时将资金返还企业（通过银团申请贷款的，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拨付至牵头银行，牵头银行按程序及时返还企业）；获得担保费补贴的，省财政厅向各市下达资金，各市按程序及时将资金下达至企业。

五、需提交的申报材料

（一）企业通过辽宁省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完成注册，在线提交项目真实性承诺书、项目入库储备清单（见附件 1、2）、项目核准或备案文件（前文“一、支持对象”中明确可不提供的除外）进行项目入库。

（二）市级工信部门原则上每季度审核汇总具备贴息和担保补贴条件的项目，审核通过后，企业在线提交《资金申请报告》（模板见附件 3），市级工信部门在线提交申请推荐文件（模板见附件 4，分别附经办银行申请推荐文件），并将推荐文件加盖公章后，通过公文传输系统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三）经办银行省行（总行）每季度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报送新增及累计贷款发放、收回情况及凭证材料（贷款合同、采购合同、贷款发放和支付凭证、发票等），以及同一项目（设备）在本银行已获得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贷款贴息和其他贴息资金支持情况，并提交贴息资金申请（模板见附件 5）。

六、监督管理

（一）县（市、区）、市级工信部门及各级金融机构等，审核申报材料及项目建设要件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推荐

符合政策要求的项目。

（二）相关金融机构和各级工信、财政等有关部门加强政策宣传和解读，公开补贴对象、范围、方式和标准等，引导企业根据自身需求积极用好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政策，强化对企服务，提升企业获得感。

（三）申报企业对申报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负责，落实信用承诺，履行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主体责任。

（四）各级工信、财政部门，以及银行等专项资金使用单位，应按照国家 and 省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对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等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各级工信、财政部门组织开展事后审核和抽查，会同审计等部门加强跟踪监管。对虚报、冒领、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依法依规处理。

附件：1.项目真实性承诺书

2.项目入库储备清单

3.项目贷款贴息及担保补贴申请报告（模板）

4.市工信局推荐文件（模板）

5.银行贴息资金申请（模板）

附件 1

企业及项目真实性承诺书

本单位项目申报入库所提供的所有信息都是真实、完整、有效的，且符合申报要求。本单位承诺近 3 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不存在瞒报等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并承担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等带来的一切后果。项目申报后，本单位不会以任何形式干预后续进行的项目评审等工作。

（如有此类情况必须如实说明）本单位此次申报的 XX 项目，已于 X 年 X 月获得国家/省/市/县（区）X（政策名称）贷款贴息 X 万元资金支持，贴息比例 X%。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章：

公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6 年制造业固定资产贷款贴息及担保补贴项目入库储备清单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万 元																				
序 号	地 市	区 县	申报方向	所属产业集群（各市县填写）	所属产业链（各市县填写）	企业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贷款情况								融资担保情况				备 注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	所属行业	主要建设内容（50字以内）	备案/核准文号	项目开工时间（20XX-XX）	项目预计竣工时间（20XX-XX）	项目进度	项目总投资	截至目前完成投资	贷款总额	贷款日期（20XX-XX）	用于设备贷款等贷款额	贷款银行	贷款合同（文号）	贷款利率	借款起息日（20XX-XX-XX）	借款止息日（20XX-XX-XX）	实际发生与设备贷款相关的利息	申请贴息金额	担保机构名称		担保合同号	总担保费	实际支付担保费	申请担保费补贴额	
合计																																			
1																																			
2																																			
3																																			

填表说明：
1. 申报方向栏：按照“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智能制造和绿色低碳发展、创新载体建设、其他”之一填写。
2. 所属产业链、所属产业：由市级工信主管部门负责填写，在线上平台正式入库时选择对应选项菜单填写即可。
3. 所属行业：按照“装备、石化、冶金、轻工、纺织、医药、建材、电子、软件、其他”之一填写。
4. 项目建设进度：按照“储备前期、开工建设、竣工投产”之一填写。
5. 实际发生与设备贷款相关的利息：按照“设备、配套设施、数字化服务等相关贷款产生的利息”。
6. 申请贴息金额、申请担保费补贴额：按照《数字辽宁智能制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辽财经现〔2026〕4号）相应支持标准进行测算。
7. 目前正在办理贷款或有融资需求的项目也可填报，需在备注栏注明融资（签订贷款等）时间、融资金额等相关情况（20字以内）。

注：Excel 表格电子版见公文传输系统附件或从线上申报平台下载

附件 3

2026 年辽宁省制造业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及担保补贴申请报告

申 报 方 向 （按照实施细则“二、支持方向”之一填写）
项 目 名 称 _____
申 报 单 位（盖 章） _____
申 报 日 期 _____
推 荐 单 位（盖 章） （市级工信部门盖章）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法人代表		
企业地址				
企业性质	☐ 国有 ☐ 民营 ☐ 三资 ☐ 其他 （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	职工人数（人）		
		研发人员（人）		
资产总额 （万元）		负债率（%）		
企业信用等级		纳税信用等级		
企业性质	是否上市： ☐ 是 ☐ 否 是否高新技术企业： ☐ 是 ☐ 否 （认定时间： 年） 是否专精特新企业： ☐ 是 ☐ 否 （ ☐ 国家级 ☐ 省级 认定时间： 年）			
行业分类	☐ 装备 ☐ 石化 ☐ 冶金 ☐ 建材 ☐ 轻工 ☐ 纺织 ☐ 医药 ☐ 电子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 其他制造业			
经济指标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万元）	利润 （万元）	税金 （万元）	研发投入占主营 收入比（%）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至今				
企业简介	（主导产品、市场应用、技术创新、行业地位、生产经营等方面情况，提供数据支撑，500 字以内）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项目建设性质	□新建 □技改 □其他				
项目负责人		职务		手机	
项目备案时间及文号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项目(预计)开工时间			项目(预计)竣工投产时间		
所属产业集群 (各市辅助企业填写,以平台名单为准)			所属重点产业链(各市辅助企业填写,以平台名单为准)		
贷款总额 (万元)			已到账贷款额 (万元)		
贷款银行(多家银行分列,银团填写牵头银行)			对应贷款额度 (万元)		
新增用于设备软件类贷款 (万元)			申请贴息金额 (万元,按正文公式计算)		
已支付担保费用 (万元)			申请担保补贴金额 (万元,按正文公式计算)		
项目简介	(重点包括项目基本情况及项目建设使用数字化手段情况,建设内容及进展情况,总投资及已完成投资情况,项目建成后的社会经济效益等,提供数据支撑,500字以内)				
申报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章)				

(注:各地区工信部门组织申报单位填写。上述表单填写完

整后，再按如下参考提纲编制资金申请报告。仅首次申请时需撰写以下内容，审核通过后的项目申请后续按季度贴息，仅需填写以上表单并提供新发生的贷款发放和支付凭证等佐证材料。)

一、项目建设方案

主要建设内容、规模、地点，建设周期，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工程方案及其合理性等项目建设可行性研究，重点说明项目建设使用数字化手段情况，以及项目投产后预期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等情况。

二、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投资使用方案和资金筹措方案，当前项目建设形象进度和进展情况等，重点说明主要高价值设备、软件等投资和使用情况。

三、项目贷款情况

项目贷款总额、期限、年度放款计划及实际放款、年度产生利息及实际发生利息等情况，重点说明项目贷款用途中用于支持设备投资（含配套软件）等实际发生的贷款及利息情况（可单独列表）。项目已获得国家/省/市/县（区）X（政策名称）贷款贴息支持情况（如有）。

四、项目融资担保情况（如有）

项目贷款融资担保、实际支付担保费用、在保状态、是否退费等情况。项目已获得国家/省/市/县（区）X（政策名称）担保费补贴情况（如有）。

五、相关附件

-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 2.依法办理的核准或备案文件（创新载体建设、智改数转、化工老旧装置淘汰退出和更新改造项目不做备案要求）。
- 3.项目金融机构贷款合同，以及项目贷款贴息借款明细，实际获得贷款和支付利息的到账证明材料。
- 4.与申请贴息贷款合同配套的融资担保机构担保合同、担保费发票、银行流水等付款凭证材料（如有）。
- 5.其他需要说明和补充的材料。

排版及格式要求：

本资金申请报告模版可根据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但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完整、准确提供，资金申请报告编写不完整可能影响后续评审工作。请用 A4 幅面编辑，正文字体为 3 号仿宋_GB2312，单倍行距。一级标题 3 号黑体，二级标题 3 号楷体_GB2312。

附件 4

XX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推荐申请 2026 年 辽宁省制造业固投项目贷款贴息 及融资担保补贴的请示

(市级工信部门填写，参考模板)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按照《XXX 通知》要求，XX 市工信局认真组织各县区工信部门，完成了本地区制造业固投项目贷款贴息及融资担保补贴审核工作。现将有关情况请示如下。

本次共推荐申报贴息项目 X 个，申请贴息资金 X 万元，申请担保费补贴项目 X 个，申请担保费补贴资金 X 万元。经审核，本次推荐申报的 X 个贴息项目和 X 个担保费补贴项目均符合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资金申请报告具体要求，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完整、合规，企业财务管理机构和制度健全，纳税记录良好，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含）以上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事件），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已依法办理核准或备案等相关要件手续（要求无需提供的除外），已与经办银行或政府融资担保机构签订合法有效的贷款合同或融资担保合同，且相应的贷款和担保费已实际发放到位。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以上项目均未获得国家/省/市/县（区）

贷款贴息支持；以上项目中，XX 项目已获得国家/省/市/县(区) X (政策名称) 贷款贴息资金支持，贴息比例 X%；.....；其余项目未获得贴息支持。

妥否，请批示。

附件：1.申报项目汇总表及相关申请材料

2.XX 银行申请推荐文件（由经办银行自行撰写）

XX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X 年 X 月 X 日

XX 银行关于申请清算 2026 年辽宁省制造业 固投项目软硬件设备购置贷款贴息资金 的请示

(银行按季度填写,参考模板)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根据《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辽财经规〔2026〕4号)及相关实施细则等文件规定,我行本次申请清算 2026 年 月 日至 2026 年 月 日辽宁省制造业固投项目软硬件设备购置贷款贴息资金_____万元,有关情况如下:

2026 年以来,对照省工信厅形成的全省制造业贷款项目储备库,我行加强对接、优化服务,已经累计与_____个经营主体签订了_____个项目贷款,贷款合同总金额_____万元。经审核,已发放用于符合条件的软硬件设备购置的贷款_____笔、放款总额_____万元。贷款利率区间从_____%到_____%,平均利率_____%。

根据贴息标准,经测算,我行本次申请贴息资金_____万元,对应符合条件的软硬件设备购置贷款共_____笔、贷款总金额_____万元(需附表,表样参照实施细则附件中的项目入库储备表)。同时,一并报送贷款合同、采购合同、贷款发放及支付凭证、发票等相关凭证材料(详见附件 2)。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次申请的_____个在我行贷款的项目均未获得国家/省/市/县(区)贷款贴息支持;或以上项目中,

XX 项目已获得国家/省/市/县（区）X（政策名称）贷款贴息资金支持，贴息比例 X%；.....；其余项目未获得贴息支持。

贴息资金请拨付至我行以下收款账户：

账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开户行：_____

特此申请。

附件：1.制造业固投贷款贴息项目申请表

2.相关凭证材料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_银行（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相关银行，担保机构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年6月16日印发
